|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枣庄市教育科学研究院业务范围清单 | | | | | | | | |
| **事业单位名称：枣庄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举办单位或代管部门名称：枣庄市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0年6月17日** | | | | | | | | |
| **宗旨和业务范围** | | 中小学、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幼儿园教育教学研究、课程与教学业务指导与服务，教育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教育科学研究、指导与服务，教育信息化研究、指导与实施，教师专业发展研究、业务培训、考核，服务教育决策与教育改革，承办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子事项** | **主要内容** | **实施依据** | **工作标准** | **承办科室及协办科室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工作流程** | **实施期限** |
| **1** | 教学研究 | 无 | 开展教育教学理论、课程建设、课程实施、教学策略的研究。参与并指导学校的教学研究工作。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教育信息研究中心（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58） | 确定研究问题—开展教学研究 | 长期 |
| **2** | 课程与教学管理 | 无 | 指导全市高中课程改革的实施和课程方案的落实；指导落实国家课堂标准，对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课程设置与实施、教学活动安排、教学评价、教材教辅开发与使用、考试评价、教学研究等业务工作进行管理。制定教学常规管理制度和教学工作计划，并督促检查学校贯彻落实。组织开展课程实施水平评估、教育评估、质量监测以及教学质量、教学成果的评选和职责范围内的教学评优活动，规范业务范围内的各种考试、竞赛活动。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70） | 确定方案—开展活动—公示—公布结果 | 长期 |
| **3** | 课程资源开发建设 | 无 | 开展教材对比研究，指导学校选用教学用书，组织开发地方教材，指导校本课程的开发、实施，研究开发各类教育教学资源。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教育信息研究中心（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58） | 确定开发项目—组织开发—试用—推广 | 长期 |
| **4** | 实验与经验推广 | 无 | 组织指导课程实验、教材实验和教法实验。发现和配置教改典型，总结推广教学、教改经验，促进教育教研成果的应用，推动教育教学理论成果的转化和先进的教育教学经验的推广，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课程实施能力。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教育信息研究中心（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70） | 教学实践—总结凝练成果—推广应用 | 长期 |
| **5** | 教学指导与教学服务 | 无 | 通过教学视导、调研、专题研讨、教材培训研讨、网络教研等多种途径，为学校服务，为教师服务，为学生服务。深入学校，指导和调研教学管理、教学实施和教学改革，检查、督促学校落实教学常规，为学校提出加强与改进学科教学工作的意见，提高教学管理和教学效能。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教育信息研究中心（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70） | 确定工作方案—开展活动—反馈意见 | 长期 |
| **6** | 指导教师专业发展 | 无 | 组织教师培训，指导教师提高专业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通过教学研讨、学科基地建设、教学沙龙、青年教师研修、同课异构、课堂教学竞赛等多种平台，开展相关活动，评选教学能手、名师、名校长等，逐步形成专业成长的序列化体系，促进教师专业的持续发展，缩小教师个体间教学水平的差异。促进教育公平和教学质量的提升。 | 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基本规范（试行）》的通知（鲁教基字〔2009〕19号）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教师发展研究中心、高中教育研究室、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研究室、职业教育研究室、教育信息研究中心（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88） | 确定工作方案—开展活动—验收达标 | 长期 |
| **7** | 教育科学研究 | 无 | 组织省、市级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等的管理。规范、指导学前教育、基础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的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课题研究。 | 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印发《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暂行题管理办法》鲁教规办[2015]4号 | 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印发《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暂行题管理办法》鲁教规办[2015]4号 | 教师发展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90，3188169） | 确定研究项目—开展研究—总结提炼研究成果 | 长期 |
| **8** | 教育科研成果推广 | 无 | 组织开展教育科研成果评选，促进教育教研成果的应用，推动教育教学理论成果的转化和先进的教育教学经验的推广。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选奖励活动的通知和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选奖励办法 |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4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教基发〔2020〕1号） | 教师发展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90，3188169） | 总结提炼研究成果—检验成果成效—推广应用 | 长期 |
| **10** | 全市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的规划、标准、目标的制定 | 无 | 研究起草制定全市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的规划、标准、目标 |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 | 《枣庄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 | 教育信息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3321385) | 调研—确立目标—确定标准—规划设计 | 长期 |
| **11** | 电教教材征订 | 无 | 指导区（市）教育局组织学校征订电教教材 |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电教软件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字〔2007〕7号）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电教软件发行使用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字〔2015〕20号） | 电教教材征订管理规定 | 教育信息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3321385) | 调研—指导 | 长期 |
| **12** | 枣庄教育城域网规划、建设与管理 | 无 | 指导规划、建设枣庄教育城域网，并确保稳定、高效、安全运行，统筹全市中小学校园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工作。 |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关于推进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2015年9月23日），枣庄市教育局关于深入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通知（枣教发〔2016〕22号） | 《枣庄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 | 教育信息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3321385) | 调研—确立目标—规划—建设 | 长期 |
| **13** | 教育云平台建设与管理 | 无 | 组织全市教育云服务平台建设与管理工作，参与数据中心建设、运行和维护，整合、配置各类本土教育教学资源，组织建设市级教育教学资源库，指导开发教育信息化数字课程资源，实现全市教学资源的共建共享。 |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 《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 | 《枣庄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 | 教育信息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3321385) | 调研—确定目标—组织建设—应用推广 | 长期 |
| **14** | 教师资格面试 | 无 | 组织全市幼儿园、小学、中学、中职教师系列报考教师资格笔试合格的人员进行教师资格证书的面试工作。 | 教育部2013年8月15日下发的教师〔2013〕9号文件：关于印发《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暂行办法》的通知 |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暂行办法》的通知 | 教师发展研究中心  （枣庄市光明大道3285号，8688290，3188169） | 报名审核—编排考场  —组织考试—上报成绩—成绩公布—接受咨询和成绩复核 | 长期 |
|  | | | | | 中共枣庄市委编办 举报投诉电话：3168637 | | | |